

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年产环保砖 20 万块、碎石 50 万吨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12 日，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根据《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年产环保砖 20 万块、碎石 50 万吨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同时邀请 2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具体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麻城市中馆驿镇神龙大道 419 号西侧场地(湖北流昶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内)。环评设计年产环保砖 20 万块、碎石 50 万吨。项目分阶段建设和验收，本期验收生产规模为年产碎石 50 万吨，建设内容主要为：租赁厂房 3 栋，总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购置破碎机、振动筛等设备进行碎石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2 月，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年产环保砖 20 万块、碎石 50 万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1 月 16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予以批复，文号为麻环审[2024]3 号。2024 年 7 月，

项目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421181MAD2TFA134001U，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9 年 7 月 29 日。

因市场需求调整，项目仅建成碎石生产线，本次验收仅针对碎石产线进行。环保砖生产线为后期验收内容。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年产环保砖 20 万块、碎石 50 万吨项目”中的“年产碎石 50 万吨项目”已建成部分。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建设内容相比，本期验收调整了厂区平面布置，改变了筛分方式。本次变动，未导致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变化，未导致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和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本期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粉尘、运输扬尘、装卸粉尘、食堂油烟。

生产粉尘：破碎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再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运输扬尘：通过采取洒水降尘、运输车辆帆布覆盖上路以及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装卸粉尘：通过采取棚化、三面围挡、洒水降尘等措施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于屋顶排放。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初期雨水。

生活污水：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系统。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然后一起经市政管网排入麻城市中馆驿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包括车间地面清洗、筛分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收集至雨水池，经沉淀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运输车辆、设备运行等噪声，采取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加强车辆管理等降噪措施，降低对外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包括废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等要求，在危废暂存间粘贴相关标识牌，规范化建设和管理危废间。

一般工业固废：包括污泥、除尘器收尘、石粉，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

间，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破碎废气排放口 DA001 的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废气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各侧厂界昼夜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三）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平方米饰面花岗岩板材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破碎废气排放口 DA001 的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废气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各侧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六、验收结论

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年产环保砖 20 万块、碎石 50 万吨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在进一步完善各项修改建议后，可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七、后续建议和要求

1、进一步规范建设固废暂存场所，加强管理，及时转运，做好转运台账。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采取有效的降尘措施，减少粉尘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完善附件附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具体信息见签到表。

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2 日

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年产环保砖 20 万块、碎石 50 万吨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组成部门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编制单位	麻城市宇鸿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龚微	总经理		龚微
专业技术 专家	武汉中地格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师懿	高工		师懿
	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余祺	高工		余祺